

货物运输服务合同

委托人：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承运人：北京兄弟搬家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回南路9号院28号楼8层809

联系人：盛雄雄

电话：18600333132

甲方委托乙方作为甲方的搬运单位，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委托乙方搬家一事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认真履行。

一、搬运及其它服务内容：

- 1、搬运服务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 2、搬运范围：办公区、法庭区、公共区域等搬运，家具拆装搬运费，洗衣设备、安检设备搬运。
- 3、搬运车型：载重 1.5 吨标准厢式货车，车厢尺寸 4.2*1.8*1.8 米。
- 4、搬运价格：总搬运费为 89.566 万元，含办公区、法庭区、公共区域等搬运，家具拆装搬运费，家具包装，洗衣设备、厨房设备、安检设备搬运、密集架拆装、地墙面保护、包装材料等一价全含，含对等金额发票，详见明细。一个月内涉及到二次搬运，且不超过全部工作量的 20%，不另外收取费用。
- 5、搬运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搬运，停车费过路费均由乙方承担。

二、甲方权利、义务：

- 1、有权监督乙方按期保质保量地完成货物搬运任务。
- 2、有权拒绝在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执行搬运任务的或记载内容有误的搬运合同单、确认单、签收单等材料上签字。
- 3、有权对乙方违反合同条款的行为进行追究赔偿及法律诉讼。

4、有义务向乙方提供物品的搬运时间，搬运计划及物品的数量、价值、体积、重量等真实情况。

5、有义务为乙方搬运服务提供新旧地址的电梯使用，停车场地的使用及搬运通道的畅通。

6、每次搬运服务完成，甲方核查无误后，有义务在搬运合同单上签字确认。

三、乙方权利、义务：

1、按照甲方的要求将甲方物品安全、准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按甲方要求码放。

2、搬运中物品发生损坏、丢失，经核实确为乙方过失责任所致造成甲方物品损坏或丢失，乙方对损坏、丢失物品按物品价值进行赔偿，但非因乙方原因发生交通事故及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3、乙方有义务对搬运物品中的贵重物品上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支付。如果乙方未上保险的，甲方可自行就该贵重物品上保险，保险费用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向乙方追偿。

4、因甲方疏忽、遗漏出现搬运清单中以外的物品，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填补搬运清单及搬运价格等事项的补充合同，手续齐备后乙方再搬运。

5、物品中有超过人的负重极限或人力搬运对人身安全不能确保时，乙方有权拒绝搬运，如必须搬运时，需双方友好协商后或借助辅助机械，确保搬运人员人身及物品安全时再行搬运。

6、特殊物品、易碎物品、未标志“怕压”、“不可倾斜”、“不可倒置”，搬运中因倾斜、倒置造成物品损坏，不在乙方赔偿责任之内，但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对该类物品进行标识。

7、乙方有权拒绝搬运对人体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有腐蚀、有放射性及国家明令禁止的违禁品。搬运物品中夹杂上述物品造成搬运人员及人身伤害时，乙方有权向甲方要求赔偿及追究法律责任。

8、乙方搬运人员有权拒绝非甲方指定人员的指挥。

9、乙方遗漏搬运物品的，乙方应当无偿对遗漏物品进行搬运，如乙方拒绝搬运，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已发生的全部搬运费用，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四、双方特别约定：

1、甲方各种货币、证件、信函、有价证券、金银首饰等个人物品由甲方自行单独保管，不属于乙方搬运之列，如混入、夹杂上述物品或出现丢失、损坏，责任由甲方自负。

- 2、因甲方搬运物品种类较多，如产生本合同价格之外的特殊收费甲乙双方另行商定。
- 3、乙方为甲方搬运，自始至终应由乙方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搬运事宜全过程，乙方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发生变更后的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于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负责人书面告知甲方，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指定人员负责物品的押运。便于货物的清点、核对及验收、签字。
- 4、搬运期间如发生物品损坏、丢失等，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5、乙方已经完成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搬运工作后，甲方应在搬运合同单上签字确认如下事项：
 - (1) 乙方的工作已经完成，甲方委托乙方搬运的全部物品已经甲方清点、核查无误。
 - (2) 甲方应妥善保管被搬运物品，经甲方签收后如发生搬运物品的被盗、毁损、灭失等情形的，一概与乙方无关，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 6、甲方搬运物品中不得有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有放射性和危险物品及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的物品。
- 7、搬运期间，因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或造成乙方工作人员、第三人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如甲方先行支付了相关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 8、乙方人员应文明施工，不得有违反国家法律和道德规范的行为，否则甲方有权请其退场，并可要求乙方立即更换符合条件的人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
- 9、甲方提前订车，提前一天确定第二天的车，如当天订车应提前3小时，如遇特殊情况协商解决尽量满足甲方订车需求。

五、费用结算：

1. 甲方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预付款，全部工作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再支付合同总价款70%的尾款。

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每笔付款当日向甲方提供等额税务发票。

2. 乙方银行资料：

公司名称：北京兄弟搬家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北京回龙观支行

账 号：11081401040008668

六、廉政条款：

(1) 乙方保证：在与甲方缔约、履约及履约结束后，乙方及乙方的工作人员(或通过第三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的工作人员行贿，包括但不限于提供金钱、回扣或其他利益，或就相关利益作出允诺，以获得缔约机会、抬高合同价款、降低合同履行标准。如存在上述情形，一经查实，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已履行金额 30%的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其他损失。乙方违反本条款，直至本合同履约结束后 10 年内，甲方均有权向乙方行使本条款相关权利。乙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不影响乙方和相关人员承担刑事责任。

(2) 甲方工作人员如有向乙方索要贿赂等违反廉政纪律情形，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或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七、违约责任及解除：

1、双方共同遵守履行上述条款内容，由于违约方过错给守约方造成经济损失、人身伤害等后果，违约方承担守约方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交通费等）及法律责任。

2、如乙方拒绝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履行本合同义务不合格的，经甲方两次催告后仍拒绝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已发生费用金额的20%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有权继续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3、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合同。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1、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当首先进行友好协商。

2、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提请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其它事宜：

1、因不可抗力造成甲乙双方经济受损及其它损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 590 条、832 条、835 条解决。

2、本合同中未涉及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一式三份，自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说明：本合同属双方审核拟定的合同，如有涂改内容，需双方加盖有效印章，未加盖印章，本合同修改部分无效。

甲方（盖章）：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10月29日

乙方（盖章）：北京兄弟搬家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10月29日

